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2003/L.24
10 Dec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十九届会议

2003年12月1日至9日，米兰

议程项目 3(b)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
问题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小组(专家咨询小组)第一次会议的报告(FCCC/SBI/2003/INF.17)，并表示感谢墨西哥政府承办该次会议。

2. 履行机构还注意到专家咨询小组 2003-2007 年期间的工作方案，其中包括非附件一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主题领域实践培训研讨会。履行机构注意到，这些研讨会着眼于为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并协助这些缔约方编制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并在相关情况下编制首次和第三次国家信息通报。为了提高研讨会的效能和效率，履行机构请专家咨询小组和秘书处在组织区域研讨会时，设法邀请在国家信息通报所涉不同领域进行工作的专家参加，同时考虑到其他有关活动和方案(例如，国家适应行动方案进程)。履行机构认为，所具备的资金和技术资源或许尚不够专家咨询小组用以完成任务规定的工作，专家咨询小组将需要在执行工作方案

GE. 03-70941 (C) 101203 101203

中考虑所具备的资源。因此，履行机构请附件二缔约方根据第 3/CP.8 号决定第 6 段提供资金，支持专家咨询小组组织研讨会。

3. 履行机构得出结论认为，与《公约》之下的各个专家小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以及技术转让问题专家组更加密切地进行合作，将有利于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履行机构鼓励专家咨询小组在开展支持编制国家信息通报的进程中，考虑到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履行机构进一步得出结论认为，在专家咨询小组执行任务过程中，为了努力设法推动支持非附件一缔约方解决编制国家信息通报方面的需要和关注，专家咨询小组最好能收到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的定期报告。

4. 履行机构强调专家咨询小组需要在落实工作方案中安排活动和/或任务的轻重缓急，以支持非附件一缔约方编制国家信息通报。

-- -- -- -- --